

新乡市体育局文件

新体文〔2021〕54号

新乡市体育局关于进一步 加强体育赛事活动监管和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体育部门，市体育总会办公室，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

近段时间以来，全国多个体育赛事活动发生安全事故，导致人员伤亡，特别是甘肃省白银市黄河石林百公里越野赛公共安全事件，导致21人遇难、8人受伤，教训十分沉痛，引发社会广泛关注。为认真贯彻落实全国体育系统加强赛事安全管理工作会议精神，根据河南省体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体育系统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要求，深刻吸取教训，举一反三，切实做好全市体育系统安全管理工作，坚决防止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人民

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站位，切实增强做好体育赛事活动监管和安全管理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各地、各部门要深刻理解、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特别是赛事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切实把加强赛事活动监管和安全管理工作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和重要检验，强化底线思维，增强风险意识，充分认识体育赛事活动安全形势的复杂性、严峻性，严格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立足防患于未然，健全工作制度，强化源头治理，将风险化解在萌芽状态，维护好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强化措施，着力提升体育行业监管工作水平。

立足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形成落实监管责任的内生机制，深入开展赛事活动专项整治行动，不断提升体育赛事活动风险防范化解能力和体育行业监管工作水平，全面提升全市体育行业治理效能。

(一)切实压紧压实监管责任。严格按照体育赛事活动“谁主办、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具体要求，压实压

紧体育赛事活动安全监管责任。各级体育行政部门要坚决承担起所辖区域内的体育赛事活动监管责任，体育总会负责督促各单项体育协会、俱乐部落实好对本项目赛事活动的监管责任，重点聚焦安全责任、安全措施、情况通报、应急处置等关键环节，督促赛事活动主体做好风险防控、安全防护等工作；各类体育赛事活动主办方对赛事活动承担直接责任；承办方做好体育赛事活动各项保障工作，负责体育赛事活动的安全；协办方确保其提供的场地设施、产品或服务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和安全标准；各类体育活动的场地提供方或管理者应当尽到安全保障义务。利用公园、旅游区、森林、江河湖泊、空域、公共体育场馆等自然资源或公共资源举办的体育赛事活动，场地提供方或管理者应当与赛事活动主办方签订协议，约定安全责任，并协助承担应急救援等安全义务，赛事活动举办前，组织方必须制定和上报赛事活动方案、赛事应急处置预案和疫情防控方案等，做到责任到人、措施到位。

(二)强化体育赛事风险评估。将体育赛事纳入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范围，把社会稳定、公共安全等方面的风险评估作为决策的前置条件和必经程序，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结合赛事实况和项目特点，围绕天气、自然条件、交通、医疗保障、应急救援等内容进行风险研判，认真分析工作中可能的风险点，充分考虑各类风险因素叠加的影响，详细推演每一项举措可能引发的各种情况。全面客观地开展评估，根据风险评估结果科学制定切合实际的工

作方案和应对预案，确保每个关环节都要有清晰、明确、具体、可操作的要求，确保决策合理可行，潜在风险可防可控，极端情况具备防范化解能力。建立赛事安全审查机制，凡是地方政府主办、承办、协办的大型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相关安全防范预案、应急处置预案必须由政府职能部门进行审查，审查通不过的不能办赛。

(三)积极推进创新监管方式。要积极创新体育赛事活动监管和安全管理的方式方法，完善赛前赛中赛后监管链条，充分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高科技手段为赛事活动筹办和选手参赛提供全面的指导和参考。加强监督检查，注重关口前移，及时发现，弥补监管工作中的漏洞，筑牢监管堤坝。同时，加强体育赛事活动安全教育，切实提升体育从业人员的安全风险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加强对户外项目特别是高风险项目参赛人员的安全教育，大力普及参赛风险和应急处置知识，提升危急关头应变和自救能力。

三、突出重点，切实做好近期重大赛事安全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当前，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持续稳定，体育赛事活动呈现出频次密集、规模扩大、关注度高、辐射面广等特点，同时各种安全风险也更加凸显。各地、各部门要时刻绷紧风险防范这根弦，针对“七·一”、东京奥运会、陕西全运会、北京冬奥会、省运会等重要时间节点和备战关键时期，突出重点，强化措施，全面排

查风险隐患，落实监管责任，保证赛事活动不出问题，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 100 周年。

(一)加强赛事活动安全备案管理。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体育总局办公室《关于暂停相关体育活动的通知》、《关于加强路跑赛事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暂停开展山地越野戈壁穿越、翼装飞行、超长距离跑等管理责任不清、规则不完善、安全防护标准不明确的新型高危体育赛事活动以及水上群众性项目。赛事活动要严格落实“非必要不办赛”要求，围绕组织运营、服务保障、安全管理、应急救援、疫情防控、地质条件、气象因素等内容，全面开展风险评估。建立备案机制，体育行政部门要及时掌握各项赛事活动的主办单位、举办时间、举办地点、人数规模等基本信息。各体育赛事主办方至少在赛事活动举办前 1 个月将基本信息上报体育行政部门备案，同时开展赛事活动安全评估，完善安全预案。体育行政部门要严格跟踪检查，建立“熔断机制”，不符合要求的坚决叫停。符合条件，可以开展的赛事活动要坚决防止发生安全事故，否则追究相应责任。

(二)加强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拿道德的金牌、风格的金牌、干净的金牌”的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国家体育总局、公安部关于加强体育赛场行为规范的若干意见》，将教育和防控措施再下沉，层层压实责任，坚持“零容忍”态度，严肃查处违规，保持高压态势。同时，充分运用新技术、新手段，关口前移，加强思想教育，强化组织管理，

增强纪律意识、规矩意识、规则意识，加大监督检查和情报信息整合力度，坚持对赛风赛纪和兴奋剂违规问题“露头就打”、绝不姑息，确保“零出现”，树立并维护风清气正、廉洁干净的竞赛环境。

(三)持续抓好疫情防控。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关于疫情防控的各项决策部署和防控要求，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将各项疫情防控措施抓紧、抓细、抓实。赛事活动举办方要成立专门的疫情防控机构，建立健全赛事活动疫情防控指挥体系和工作机制，协调属地卫生健康、公安、市场监督等部门参与，按照“一赛事一方案”的原则，制定赛事防控工作方案和突发事件处置预案，做到“五有一网格”(有疫情防控指南、有防控管理制度和责任人、有适量防护物资储备、有医疗卫生力量指导支持、有隔离场所和转运安排准备等措施，实施网格化管理)，坚决防止各类体育赛事活动成为疫情传播扩散的渠道。对责任落实不到位的、违反疫情防控相关规定的，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2021年6月17日

新乡市体育局办公室

2021年6月17日印发
